

# 上海市统计局 文件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沪统字〔2022〕4号

## 上海市统计局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印发《上海市三大先导产业 统计分类（2022版）》的通知

各区统计局、经委（商务委、科经委），上海化学工业区管委会：

根据《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有关要求，现将《上海市三大先导产业统计分类（2022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上海市统计局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22年1月24日

# 上海市三大先导产业统计分类（2022版）

## 一、分类目的

为贯彻落实《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上海“十四五”规划纲要)提出着力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三大产业创新发展高地的重大决策部署,科学界定三大先导产业(以下简称三大产业)统计范围,准确反映三大产业发展水平,制定本分类。

## 二、编制原则

**(一)以上海“十四五”规划纲要为指导。**本分类以上海“十四五”规划纲要中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发挥三大产业引领作用为指导,以各产业重点发展任务为依据,确定三大产业的基本范围。

**(二)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为基础。**本分类基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同质性原则,对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符合三大产业特征的相关行业类别进行分类。同时遵循全产业链原则,最大程度反映与三大产业紧密相关的各种相关活动。

**(三)以满足三大产业统计监测为目的。**本分类立足现行统计工作实际,聚焦三大产业统计监测需求,充分考虑分类的可操作性和数据的可获得性,力求全面、准确反映三大产业发展状况。

## 三、概念界定和分类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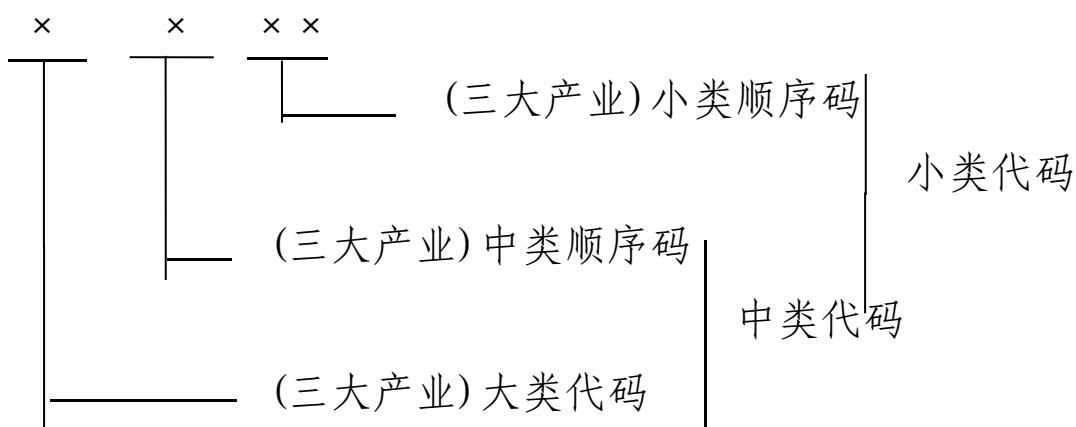
根据上海市“十四五”规划纲要,三大产业是指集成电路

产业、生物医药产业和人工智能产业，综合三大产业的内涵定义、产业融合发展的特点以及今后常规统计监测的可操作性等多方面因素，采用“行业+重点企业”的界定方法，三大产业统计覆盖制造业、批发业和服务业。

#### 四、结构和编码

本分类采用划线分类法和分层次编码方法，将三大产业划分为三层，分别用阿拉伯数字编码表示。第一层为大类，用1位数字表示，共有3个大类；第二层为中类，用2位数字表示，共有9个中类；第三层为小类，用4位数字表示，共有11个小类。

本分类代码结构：



#### 五、有关说明

(一) 本分类建立了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的对应关系，并采用行业法和重点企业法结合的方式进行界定，对重点企业所归属的门类或大类行业分类代码用“\*”标记。

(二) 本分类所涉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的具体范围和说明，与《2017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注释》相一致。

## 六、三大产业统计分类

代 码			名 称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2017）
大类	中类	小类		
1	11	1101	集成电路产业	
			集成电路制造	
			集成电路制造及相关配套制造	3973 集成电路制造 C 制造业*
	12	1201	集成电路批发	
			集成电路及相关设备批发业	51 批发业*
			集成电路服务	
	13	1301	集成电路设计及相关配套服务	6520 集成电路设计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服务业*
2	21	2101	生物医药产业	
			生物医药制造	
			医药制造	2631 化学农药制造 2632 生物化学农药及微生物农药制造 2666 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材料制造 2710 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 2720 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2730 中药饮片加工 2740 中成药生产 2750 兽用药品制造 2761 生物药品制造 2762 基因工程药物和疫苗制造 2770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C 制造业*

	2102	器械制造	2683 口腔清洁用品制造 2915 日用及医用橡胶制品制造 3581 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 3582 口腔科用设备及器具制造 3583 医疗实验室及医用消毒设备和 器具制造 3584 医疗、外科及兽医用器械制造 3585 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 3586 康复辅具制造 3587 眼镜制造 3589 其他医疗设备及器械制造 3762 残疾人座车制造 C 制造业*
	2103	制造装备及原材料	2665 医学生产用信息化学品制造 2780 药用辅料及包装材料 3544 制药专用设备制造 C 制造业*
22	生物医药批发		
	2201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5151 西药批发 5152 中药批发 5153 动物用药品批发 5154 医疗用品及器材批发
23	生物医药服务		
	2301	生物医药相关服务	7115 医疗设备经营租赁 7340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7512 生物技术推广服务 8492 临床检验服务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人工智能产业
		31	人工智能制造
		3101	人工智能相关制造
			3961 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
			3969 其他智能消费设备制造
			3964 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
			C 制造业*
		32	人工智能批发
		3201	人工智能相关批发
			51 批发业*
		33	人工智能服务
		3301	人工智能相关服务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N 水利、环境和共同设施管理业*
			P 教育*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

上海市统计局办公室

2022年1月25日印发